湖南省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报考公告

热烈欢迎广大考生报考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为方便大家进行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现将我省硕士研究生报考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我省共设29个报考点，分别是14个市州教育考试机构和15个普通高校。15个普通高校是：国防科技大学、湘潭大学、湖南大学、中南大学、吉首大学、长沙理工大学、湖南农业大学、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南华大学、湖南中医药大学、湖南师范大学、湖南科技大学、湖南工业大学、湖南理工学院、湖南工商大学。

二、我省共有23个硕士招生单位，除上述15个普通高校之外，还有湖南工程学院、邵阳学院、湖南人文科技学院、衡阳师范学院、长沙矿冶研究院、中国航发湖南动力机械研究所、长沙矿山研究院、湖南省委党校。

三、我省有4个高校招收单独考试硕士研究生：中南大学、湖南农业大学、湖南中医药大学、湖南师范大学。具体招生办法和报考条件请查阅该校的招生目录和网站。

四、考生报名时须符合《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有关报考条件和我省有关要求，否则，报考资格或录取资格无效。尚未毕业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还需认真查看报考的招生单位招生简章中有关规定，如果报考条件不符合要求，不得报考，否则，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五、我省严格遵照教育部招生管理规定中有关考生报考的条件，具体要求如下：

1、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①在我省学习的考生，如果本校有报考点的，首先选择本校报考点报考，若本校报考点人数已满，可以选择学校所在地的其他高校报考点或者学校所在地的市州考试院报考点报考；②本人户籍或父母户籍是我省但不在我省上学的考生，提供本人户籍或父母户籍证明，可以在本人或父母户籍地所在的市州考试院报考点报考；③其他情况的考生，不能选择我省报考点报考。

2、其他考生（含工商管理、公共管理、旅游管理、工程管理等专业学位考生）：①户籍地在外省，在我省有关高校毕业后一年内没有工作，且报考我省招生单位的往届考生，可以选择原毕业学校所在地市（州）教育考试院报考点报考；②户籍所在地在我省，且有正式工作单位的考生，或者在我省有正式工作的外省籍考生，可以选择户籍或工作单位所在地相应报考点报考，但在现场确认时，除身份证外，还需提供本人工作单位证明原件和本人截止确认前三个月以上（含）社会保险缴费证明原件；③户籍所在地在我省，且无正式工作单位的考生，可以选择相应报考点报考，但在现场确认时，除身份证外，还需提供本人户籍证明原件；④符合报考条件报考时尚未毕业的自考本科生，请参照上述三点选择报考点，现场确认时，除身份证外，还需提供本人考籍证（卡）；⑤其他情况的考生，不能选择湖南省报考点报考。

六、在我省报考管理类联考以及法律硕士专业的考生，只能选择市州教育考试机构报考点报考。报考我省高校单独考试的考生，请选择对应高校报考点网上报名。我省不接受报考外省招生单位单独考试的考生报名。

七、考生网报时账号必须实名注册，报名时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报名期间，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如果要更改报考信息中不允许修改的项目（如报考点、报考院校等），只能取消该报考信息的有效性，重新填报有关信息。

八、我省施行网上缴纳报考费。所有选择我省报考点的考生，网报信息填报完毕并确认有效后，再在规定时间内网上缴纳报考费；凡不在规定期间网上缴纳报考费的考生，现场确认时一律不予确认报考，也不予补报。有关缴费和退费的政策和要求，详见研招网网报公告栏中“湖南省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缴费的公告”。

九、我省现场确认时间为：11月4日-11月7日。所有在我省报名考试的考生，现场确认时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其他证件不能作为报考的身份证明。应届本科毕业生还需携带本人学生证（包括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网络教育应届本科生），未毕业的自考生还需携带本人考籍证，非应届本科毕业生另需携带本人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其他类别考生按教育部报考条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件。未经现场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报名考试资格，不能参加入学考试。考生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准考证参加考试，持其他证件不能参加考试。

十、考生必须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经考生确认的报名信息在初试、复试及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十一、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凡是网报系统提示无法核实学籍学历的考生，必须到有关权威认证机构进行学籍学历认证（未毕业自考生除外），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认证表格提交报考的招生单位。否则，责任自负。

十二、高校报考点接受本校应届生报考和报考本校的社会考生报考。因学校考场容量限制，部分高校报考点只接受本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包括独立学院）、以及必须来本校报考的艺术类考生报考。除特殊类别专业外，市州考试机构报考点接受报考全国所有招生单位的考生报考。

十三、报考我省湘潭大学、湖南科技大学、长沙理工大学、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湖南师范大学、湖南理工学院、湖南工业大学艺术类有关专业的考生，必须选择对应高校报考点报考，具体科目和信息请查看我省网报公告栏信息或者相关高校公告。在我省报考辖区内招生单位6小时以上考试科目的考生，请选择相应招生单位报考点。

十四、在我省参加初试的考生全部使用统一配备（除计算器、绘图工具）的作答工具，考试期间如携带和使用规定以外的自带作答工具，将按照考试违规处理。

十五、生源所在地在我省，并且在我省进行资格确认、在我省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生，按照教育厅民族教育处的相关文件办理相关手续。生源所在地在外省，在外省进行了报考资格确认，准备在我省报考的考生，请携带本人身份证件和资格确认表原件到省就业指导中心进行资格审核和领取报考校验码。联系电话：0731-82816670。

十六、具体报考条件请考生详细查阅教育部相关文件和政策、报考点公告信息、所报考的招生单位的招生简章和招生目录以及公告信息。湖南省内各报考点咨询电话请见“湖南省2020年硕士研究生报名点一览表”，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咨询电话：0731-88090230。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2019年9月18日